

上海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上理工继教〔2019〕14号

关于修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原则意见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总体设计和实施方案，是组织教育教学过程、实现人才培养目标、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基本依据。为进一步深化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提高继续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决定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根据《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教职成〔2016〕7号）、《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教社科〔2018〕2号）等文件精神，现提出如下原则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服务上海加快推进“五个中心”和“四大品牌”建设，服务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遵循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

教学规律，树立以人为本和终身学习的教育理念，持续提高学校继续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培养引领职业发展方向的创新性应用型人才。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培养方案中进一步贯彻教育部有关思政教育的各项具体要求，打牢成人学生的政治思想基础，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办学特色

充分依托学校优势学科发展，借鉴学校多元化专业评估认证标准引领本科专业建设的成功经验，以通过中国工程教育认证或国际认证的专业为导向，不断推进专业内涵建设，努力打造具有上海理工大学特色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三）坚持因材施教

以学习者为中心，充分尊重成人学生的特点，充分考虑成人学生的知识储备和学习需求，科学制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强化实践，落实实习实训，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双元”育人模式，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学标准和教学内容；引入与成人学习特点相适应的教学方法，实施有效合理的课程考核方式。

（四）坚持培养质量

树立现代教育理念，根据近几年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需求的新变化和学校学科发展的新成果，及时调整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注重结合学生的工作实际，把提高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作为检验人才培养质量的标准。

三、修订重点

（一）统一学分要求

统一相同层次不同专业的总学分要求，统一教学数量标准，为学分制收费提供计算依据。同时，为对接学校整体教学安排，对学分学时之间的换算系数进行调整。

（二）优化课程体系与设置

在总结近几年来课程体系建设和其他高校继续教育经验的基础上，构建“通识教育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实践环节”的模块化课程体系。通识教育课程包含通识教育必修课程与选课课程两类，由学院统一设置；学科基础课程，原则上同一专业类的专业统一设置。

为提高学生的综合素养和能力，设置通识教育综合素养选修课程；针对专升本普遍存在跨学科跨专业报考的情况，根据专业学习的需要，补充强化学科基础课程设置；根据当今社会科技发展最新成果，增设相关专业前沿课程。

（三）改革考核方式

为切实提升教学效果，鼓励教师探索适合成人学生的教育评价方式，设计形式多样、方式科学、结果准确、操作可行的考

核形式。

（四）助推教学模式改革

培养学生自主学习的动力，用现代信息技术改造传统教学模式，实施在线上课、在线练习、课堂面授、书面考试相结合的混合教学模式，探索教育模式的改革创新。同时促进高质量在线课程的研发和使用。

四、培养方案的基本内容及要求

（一）基本内容

培养方案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 1.培养目标
- 2.毕业要求
- 3.学制与学位
- 4.课程设置与主干课程
- 5.教学计划安排表

（二）学分设置

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分为三个层次，即高起本、专升本和高起专。其中，高起本各专业安排 120 总学分，专升本各专业安排 80 总学分，高起专（机电一体化）安排 100 总学分。

理论课每 16 学时计为 1 学分，实践教学环节（课程设计、实习、实训、毕业设计（论文）等每周计为 1 学分。课程教学一般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的教学方法。

（三）相关课程要求

- 1.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包括思政类、英语类等课程，旨在提高学生思想水平和政治觉悟，认识社会发展规律，掌握为进一步学习专业课程所必须具有的基础知识和工具。思政类课程设置，要依据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教社科〔2018〕2号）的最新要求；英语类课程设置，要符合成教学生的英语基础和实际需求。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包括创新创业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应用文写作等课程，以及社会实践、专题讲座等第二课堂相关内容，着重于提高学生的综合素养，拓宽学生视野，激发学习兴趣，增强社会适应能力。通识教育选修课程要求学生修满4学分。

2. 学科基础课程

学科基础课程旨在使学生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具备学习该专业的基本能力。针对专升本学生中普遍存在跨学科跨专业报考的现状，适当补充基础前修课程。

3. 专业课程

专业课程旨在全面培养学生的专业知识、能力和技术。应从岗位需要和专业发展趋势两个层面精心设置专业主干课程，构建专业核心课程体系，注重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以及可持续发展的学习潜力。

4. 实践环节

结合课堂理论教学，专升本单独设置两个以上实践环节，高起本和高起专三个以上，每个实践教学环节设置2学分。根据专业需要，可选择课程设计、社会调查、实习、实训等多种形式。

本科层次设置毕业设计(论文),专科层次设置毕业大作业,分别设置 12 学分。为给学生更多时间完成毕业设计(论文),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专升本各专业在第四学期安排开题,高起本各专业第七学期开题。

5.考核方式

课程考核方式分为考试或考查两类,考试是指采取书面笔试等的考核方式,学院统一要求安排考试时间与地点;考查是指实践报告、论文、大作业等的考核方式,具体由任课教师安排。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学分安排

课程类别		学分要求		
		高起本	专升本	高起专
通识教育课程	必修	32	17	18
	选修	4	4	4
学科基础课程	必修	(20)	(20)	(20)
专业课程	必修	(40)	(20)	(40)
	选修	6	4	4
实践环节	课程设计、实习	6	4	6
	毕业设计(本科) 毕业大作业(专科)	12	12	12
总学分		120	80	100

继续教育学院

2019年11月22日

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室

2019年11月22日印发